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1、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2、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项 目	本会计年度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20,000 万元-290,000 万元	亏损：94,941.31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亏：131.72%-205.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80,000 万元-120,000 万元	亏损：87,869.02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亏：-8.96%-36.57%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4.1176 元/股 - 5.4278 元/股	亏损：1.7770 元/股
营业收入	300,000 万元 - 320,000 万元	312,555.62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295,000 万元 - 315,000 万元	307,730.10 万元
项 目	本会计年度末	上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0,000 万元 - 160,000 万元	156,102.71 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年审会计师审计，但与其就业绩预告有关的重大事项进行了初步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1年12月22日，河南省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信阳中院”）裁定批准《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重整计划》的执行显著改善了公司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管理人已经收到重整投资款755,310,561.96元，重整投资款已经全额到账，同日，公司以总股本534,291,1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29.92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转增1,598,598,971股股票，其中531,963,958股将通过以股抵债的形式用于清偿公司债务；1,066,635,013股将由重整投资人有条件受让。

根据《重整计划》的执行进展，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变动主要源于非经常性损益中的债务重组收益、《重整计划》中非保留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等因素影响。剔除该部分的影响，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仍为亏损，主要是债务逾期违约形成的违约金、加收的利息、罚息等因素影响及计提部分资产减值损失。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公司2021年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在指定信息媒体披露的2021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信阳中院已裁定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公司目前已经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如公司不执行或不能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将被宣

告破产。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7条第（六）款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被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如果2021年度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根据《上市规则》第9.3.1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五）虽符合第9.3.7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六）因不符合第9.3.7条的规定，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九日